印度电子和信息技术部

主题：关联信息技术硬件生产的奖励计划（Production Linked Incentive Scheme）

1. 背景

1.1 电子产品渗透到经济的各个领域，电子行业具有交叉的经济和战略意义。政府一直积极努力为电子制造创造有利的环境，并提供与其他国家类似的激励措施，以吸引大量投资进入电子制造l领域。

1.2 电子硬件的国内生产从2014-15年度的19036.6亿卢比(290亿美元)大幅增加到2019-20年度的53355亿卢比(757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Compund Annual Growth Rate)为23%。根据行业估计，印度在全球电子制造业中的份额已从2012年的1.3%增长到2019年的3.6%。到2025年，国内对电子硬件的需求预计将迅速增长到260000亿卢比(4000亿美元)，印度无法承受电子产品进口导致的快速增长的外汇支出。

1.3 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的数据，印度笔记本电脑的市场规模在2019-20年度约为750万本 ，价值3395亿卢比(48.5亿美元)。同样，平板电脑的市场规模约为240万台，价值350亿卢比(5亿美元)。服务器市场为20万部，价值910亿卢比(13亿美元)。

1.4 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的数据，2019- 2020年，全球服务器市场规模为1200万台，价值64400亿卢比(920亿美元)。2019-20年同期，印度市场为20台，价值910亿卢比(13亿美元)。

1.5 通过各种研究，个人电脑(PCs)在改善治理、普及教育和提高生产力方面的影响得到了证实。虽然内容和数据的消费正在迅速向智能手机和移动设备转移，但个人电脑设备仍然是内容创作的支柱。印度的个人电脑普及率为15 / 1000，明显低于美国(784 / 1000)和中国(41 / 1000)，因此提供了巨大的增长机会。

1.6 多年来，该国的IT硬件制造能力和产能逐渐下降，许多单位要么停止运营，要么以低产能运营。目前，印度的笔记本电脑和平板电脑需求主要通过2019-20年分别为42.1亿美元和4.1亿美元

的进口来满足(根据印度移动电话和电子协会 -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对进口市场价值的估计)。就迅速扩大国家制造业而言，未利用的已安装产能是一个很容易实现的目标。

1.7 印度的数字经济目前价值2000亿美元，预计到2025年将增长到1万亿美元。此外，印度拥有增长最快的数字生态系统，拥有超过12亿手机用户和超过6亿互联网用户。根据行业估计，数据中心作为任何数字经济的关键推手，其市场规模将从2018年的10亿美元增加到2022年的15亿美元。更深层次的互联网渗透、数据消费的增加、公共云计算服务服务、物联网设备以及政府对数据本地化的推动，将导致本地和国际公司的涌入，在印度建立数据中心，这将进一步推动该国的服务器需求。

1.8 鉴于上述电子制造业在其他计划下可望获得有限的纾缓，，相对其他主要制造业经济体有必要建立一种机制，对制造业残疾进行补偿。此外，作为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信息技术协定》（ITA-1）的签署国，印度对217个税目实施了零关税制度，其中包括信息技术硬件。

1.9 公平竞争环境与新兴机遇：IT硬件制造业面临着与竞争国家缺乏公平竞争环境的问题。根据行业估计（资料来源：ICEA和ELCINA），由于缺乏足够的基础设施、国内供应链和物流；融资成本高；优质电力供应不足；设计能力有限，行业专注于研发，电子制造业遭受约8.5%至11%的损失；以及技能发展方面的不足。有必要建立一种机制，弥补相对于其他主要制造业经济体的制造业限制。

1.10 国家电子政策（NPE 2019）：NPE 2019的愿景是通过鼓励和推动印度发展核心组件（包括芯片组）的能力，并为该行业在全球竞争创造有利环境，将印度定位为全球电子系统设计和制造（ESDM）中心。

2. **目标**：关联信息技术硬件生产的奖励计划（Production Linked Incentive Scheme）提出了一种财政激励措施，以促进国内制造业和吸引价值链上的大量投资。

3. **激励额度**：该计划应向符合条件的公司提供4年的激励，对目标环节下在印度制造的产品的净增量销售(基准年以上)给予4%至2% / 1%的激励。

4. **目标环节**：PLI下的目标环节应包括（i）笔记本电脑（ii）平板电脑（iii）一体机电脑 （iv）服务器。

5. 资格：根据该计划，应根据规定的合格标准，向在印度制造货物（涵盖于目标环节）的公司提供支持。

5.1 为了该计划提供的支持，每名申请人只能申请一次。

5.2 合格性应取决于增量投资和制成品净增量销售（涵盖于目标环节）的门槛。申请人必须符合所有的门槛条件才有资格获得奖励。资格门槛标准详见附录A。

5.3 本计划下的资格不得影响任何其他计划下的资格，反之亦然。

6. 国产化时间表：目标环节涵盖的制成品，其净销售额被考虑用于确定计划下的合格性和奖励金额，必须满足以下国产化标准：

编号	**时间线**	**要本地化的子组件**	**标准**	**适用激励**
1	***2021年4月1日***	**不适用**		**4%**
2	***从2022年4月1日起***	**1. 印刷电路板组件**	由申请公司在国内自己组装	**3%**
3		**1. 印刷电路板组件**	由申请公司在国内自己组装	**2%**

	从2023年4月1日起	2. 电池组	由申请公司自己或通过其供应商在国内组装。（不适用于一体机电脑和服务器）	
4	*从2024年4月1日起*	1. 印刷电路板组件	由申请公司在国内自己组装	2%
		2. 电池组	由申请公司自己或通过其供应商在国内组装。（不适用于一体机电脑和服务器）	
		3. 电源适配器 / SMPS	由申请公司自己或通过其供应商在国内组装。	
		4. 机柜/机箱	由申请公司自己或通过其供应商在国内组装。	
	OR			
		1. 印刷电路板组件	由申请公司在国内自己组装	1%

	从2024年4月1日起	**2. 电池组**	由申请公司自己或通过其供应商在国内组装。（不适用于一体机电脑和服务器）	
		3. 电源适配器 / SMPS	由申请公司自己或通过其供应商在国内组装。	

申请公司必须符合上述标准，才有资获得奖励。

7. 计划期限：计划项下的支持期限为四（4）年。

7.1 该计划将开放申请至2021年3月31日，可延期。

7.2 根据业界的回应，本计划在有效期内的任何时间均可重新开放申请。

7.3 对于在首次申请期后收到的申请，申请人只有在计划剩余任期内才有资格获得奖励。

8. **基准年**：2019-20财政年度作为计算制成品净增量销售额的基准年。

9. **奖励支出**

9.1 总奖励：本计划预计年度激励支出和累计激励支出如下：

财政年度	**总奖励**
	卢比（亿）
第一年度	72
第二年度	130.5
第三年度	182

第四年度	348
总额	732.5

根据该计划，奖励将从2021年4月1日起生效

9.2 **每家公司的奖励：**每家公司的奖励将适用于基准年内制成品（涵盖于目标环节）的净增量销售，但须符合附录B中给出的指示性上限。在每年年底，任何类别的申请人因在规定的年度合格产品净增量销售上限方面表现欠佳而导致的任何未分配的奖励金额，将分配给该类别下取得超额净增量销售的其余合格申请人。

10. 计算依据

10.1 增量投资和制成品净销售额的评估应基于向各部门/部委/机构提供的详细资料和法定审计师证书。

10.2 职能指南将由印度电子和信息技术部与有关部门/部协商后发布。

11. **节点代理**

11.1 该方案应通过节点机构实施。
11.2 该节点机构应作为项目管理机构（Project Management Agency-PMA），负责提供秘书、管理和实施支持，并履行印度电子和信息技术部不时指派的其他职责。项目管理机构的详细组成、职能和职责将在方案指南中详细阐述。

11.3 为开展与实施PLI计划有关的活动，PMA除了其他事项外也将负责：
11.3.1 接收根据该计划提出的申请并发出确认书。
11.3.2 根据该计划评估申请及核实批准资格。
11.3.3 审核该计划下有资格的申请发放奖励的索取。
11.3.4 编制有关计划进度和绩效的数据，包括计划下公司的增量投资和制成品净增量销售。

12. 获授权的秘书小组（Empowered Group of Secretaries - EGoS）

12.1 由内阁大臣主持的获授权的秘书小组（EGoS）将监督该计划，定期审查该计划下的支出，并采取适当行动，确保支出在内阁批准的规定支出范围内。

12.2 （EGoS）将定期审查符合条件的公司在该计划下的投资、创造就业、生产和增值。

12.3 在本计划有效期内，本公司可酌情修订奖励率、上限、目标环节和资格标准。

13. **申请批准和支付流程**

13.1 任何在印度注册的公司都可以根据该计划提出申请。
13.2 所有方面完整的初始申请必须在到期日前提交给PMA。
13.3 在对申请进行初步审查后，PMA将发出确认函。该确认不应解释为PLI计划下的批准。
13.4 符合条件的申请将由PMA持续评估并考虑批准。
13.5 项目管理机构在该计划下认为符合资格的申请将被推荐给主管部长批准。
13.6 该计划下的激励措施将于2021年4月1日起适用。
13.7 根据项目管理机构的审查和建议，发放奖励的索赔将付款。
13.8 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如符合规定的门槛，且其支付要求符合规定，应给予奖励。
13.9 审批和支付的详细程序将作为计划指南的一部分提供。

14. **计划指南**

14.1 涵盖计划实施各个方面的计划指南将与国家转型委员会（NITI AAYOG）、工业和国内贸易促进部（DPIIT）和商务部协商确定，并由印度电子和信息技术部（MeitY）在主管部长的批准下发布。

14.2 计划指南中的任何修订将在主管部长批准的情况下进行。

附录A

资格门槛标准

类别	拟定奖励率	2021年3月31日后的增量投资	与基准年相比的制成品净增量销售额
信息技术硬件公司 *(i) 笔记本电脑(发票金额3万卢比及以上),* *(ii) 平板电脑 (发票金额1.5万卢比及以上),* *(iii) 一体机电脑* *(iv) 服务器*	第一年: 4% 第二年: 3% 第三年: 2% 第四年: 2% / 1%	50亿卢比 在四年中 *累计最小值* (卢比): 第一年: ₹5 亿 第二年: ₹15 亿 第三年: ₹30 亿 第四年:₹ 50 亿	第一年: 100 亿卢比 第二年: 250 亿卢比 第三年: 500 亿卢比 第四年: 1000 亿卢比
国内公司 *(i) 笔记本电脑* *(ii) 平板电脑* *(iii) 一体机电脑*		2亿卢比在四年 *累计最小值* (卢比): 第一年: ₹4 千万 第二年: ₹8 千万 第三年: ₹1.4 亿	第一年: 5 亿卢比 第二年: 10 亿卢比 第三年: 20 亿卢比 第四年: 30 亿卢比

(iv) 服务器		第四年:₹ 2 亿	

*对于合格性，应计算制成品（涵盖于目标环节）的净增量销售，而不管发票价值多少。

**国内公司应定义为2017年《外国直接投资政策通告》中定义的印度居民拥有的公司。如果超过50%的资本由印度居民和/或印度公司实益拥有，且最终由印度居民拥有和控制，则该公司被视为印度居民拥有。

附录B

适用激励措施的每家公司制成品净增量销售的预期年度上限

财政年度	信息技术硬件公司	国内冠军
	亿卢比	
第一年 (财政年度 2021-22)	300	30
第二年 (财政年度 2022-23)	750	60

第三年 (财政年度 2023-24)	1500	160
第四年 (财政年度 2024-25)	3000	240
总额	5550	490

*****